

2019 年度

**泰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办公室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4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23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6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决定的遵守和执行。

（二）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三）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党组会议、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

（四）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五）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审议和作出决议

（六）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及意见。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包括 8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泰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财政核拨	20	2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9 年，泰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主要任务是：2019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也是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 40 周年。县人大常委会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推进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建设新时代新泰宁贡献人大智慧。一年来，召开常委会会议 7 次、主任会议 12 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 13 项，作出决议决定 11 个，依法补选三明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 1 名、增补选泰宁县第十七届人大代表 10 名，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30 人次，较好地完成了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

（一）加强政治建设，着力把牢正确方向

始终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依法有效履职，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市委、县委决策部署。

1、坚持思想引领，强化理论武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特别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对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努力用新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契机，带头开展学习研讨、调查研究、征求意见、检视问题及抓好整改落实，切实推动新思想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筑牢坚实的思想根基。

2、坚持政治引领，强化党的领导。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始终牢记人大及其常委会是党领导下的政治机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具体行动上、贯穿到人大工作的各方面和全过程，确保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全县人民的共同意志。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坚持常委会重大事项、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等及时向县委请示报告，坚决按照县委部署要求认真抓好落实。坚持把党管干部原则同依法行使人事任免权统一起来，确保县委推荐的干部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我县国家机关领导人员。

3、坚持作风引领，强化担当作为。大力弘扬“四下基层”“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等优良作风，建立健全机关管理制度，改进工作作风，使人大及其常委会成为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坚持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找准站位、积极作为、有效履职，常委会领导带头推动民主法治领域改革工作，积极参与“三大攻坚战”“五比五晒”、旅游转型升级、文明城市创建、“培植财源”等中心工作，机关干部和各级人大代表积极投身脱贫攻坚一线，做好乡镇、贫困村、贫困户的挂钩和结对帮扶等工作。

（二）加大监督力度，着力增强监督实效

常委会始终牢记初心和使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加大监督力度，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

1、关注经济运行，持续助推高质量发展。一是促进经济稳中求进。听取 2019 年重点项目安排情况的报告，组织开展全县经济社会事业发展重点项目建设情况专题视察，进一步发挥重点项目的带动引领作用，促进我县经济社会事业高质量全面发展。听取和审议我县 2019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建议县政府要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优化项目服务机制，推动出台《泰宁县加快民营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升经济活力，促进全年经济社会保持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二是促进财政规范运行。注重加强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为人民管好“钱袋子”。听取和审议 2018 年县本级决算、县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含政府性债务审计情况报告）、2019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等报告，审查批准 2018 年县本级决算、2019 年县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要求县政府加大财源培植力度，优化支出结构，强化预算管理，督促政府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组织开展县属国有企业经营管理情况视察，建立县政府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国有资产的监管。加强政府债务监督，要求县政府做好债务管理与评估，实行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全覆盖，禁止新增隐性债务，妥善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切实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确保财政资金安全平稳运行。三是促进旅游转型升级。组织开展古城旅游开发情况调研，提出加快组建古城旅游开发专业队伍、高起点编制古城旅游开发规划、整体推进古城公益类基础设施建设、制订政策整合盘活古城经营业态等 4 条建议。推动出台《泰宁县民宿管理办

法》，进一步丰富旅游业态，提升旅游品质，加快民宿转型升级。

2、关注乡村振兴，持续助推脱贫攻坚。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围绕乡村振兴战略，与三明学院合作开展课题调研，依托6个驻外泰宁商会，常委会领导带队分赴泰宁外出经商农民比较集中的江浙沪等地进行实地调研，通过问卷、座谈、实地走访、大数据分析等方式，历时6个月，第一次全面、详细地摸清了外出经商农民群体的基本情况，撰写形成近4万字的《关于“泰宁县外出经商农民拉动乡村振兴的路径研究”的调研报告》，向县委、县政府提出5条具有参考价值的对策建议。同时，组织开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及耕地保护和开发利用情况调研，建议县政府要牢固树立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理念，坚持规划引领，推进产业振兴，发挥农民在乡村振兴中的主体作用，形成全县上下共同推进乡村振兴的强大合力。

3、关注绿水青山，持续助推生态建设。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听取和审议2018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提出要加快补齐城乡污水和垃圾收集处理设施建设等短板，持续推进大气、水等污染防治，督促严格落实环保责任、抓好环保督察问题整改等建议，确保全县环境保护目标的全面完成。组织开展峨嵋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和管理工作情况视察，要求县政府争取成立峨嵋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修订《峨嵋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办

法》，完善保护区长效管理机制，促进保护区动植物资源保护、经济发展、生态保护共生共赢。

4、关注民生事业，持续助推民生改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事关群众民生福祉的重大问题持续开展监督问效。对全县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及《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办法》情况进行执法检查，为修订“一法一办法”提出了意见建议。开展城乡医疗改革工作贯彻落实情况调研，建议县政府加强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提高乡镇卫生院医疗水平，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分级诊疗。听取和审议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情况报告，提出要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明确职责、严格监管、奖惩并重、源头治理，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三）推进法治建设，着力保障人民权益

常委会始终致力于推进民主法治，以执法检查、法律监督、工作监督作为发力点，深入推进法治泰宁建设。

1、弘扬法治精神。严格落实宪法宣誓和国家工作人员任前法律知识考试等制度，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新时代领导干部的法治思维》和刑事审判专题法律讲座，增强领导干部法治意识。着力抓好审议监督成效，开展审议意见办理情况检查，全年督促落实审议意见反馈报告8件。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全年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5件，努力维护法制统一。坚持主任会议听取

信访季度报告和重点信访件常委会领导阅批交办制度，全年受理群众来信 6 件，来访咨询 239 批 470 人次，引导群众依法维权，努力化解社会矛盾。

2、坚持依法监督。不断加强执法监督，进一步推动政府及各部门依法行政能力。组织开展省、市、县三级联动执法检查，先后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开展执法检查，聚焦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中的突出问题和水污染防治中存在的各种基础建设不够完善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建议，推动我县依法治教和依法治水治污工作更上一层楼。

3、促进公正司法。聚焦法治泰宁建设强化司法监督，努力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听取我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报告，组织人大代表参加县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首场新闻发布会，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深入开展。听取和审议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情况报告，推动法院加快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提升刑事审判质效。听取和审议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情况报告，督促检察机关履行公益诉讼职能，推动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维护社会公共利益。依法确定人民陪审员名额数 72 名，保障人民陪审员制度有效实施，进一步推进司法民主化进程。

（四）践行为民宗旨，着力激发代表活力

人大工作的基础在代表，活力在代表，潜力在代表；代表工作是人大工作的基础性工作，代表工作大有可为、大可作为。

1、调研视察尽心尽职。着力发挥代表主体作用，有计划地组织代表开展主题活动和调研视察。组织开展“集智聚力助脱

贫，人大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全县各级人大代表积极参与脱贫攻坚、集智聚力、建言献策，其中 102 名代表与 214 户贫困户建立了帮扶联系机制，参加调研、视察扶贫产业 27 次，监督扶贫项目 37 个，收集意见建议 46 条，形成代表建议 6 条，发挥人大代表在脱贫攻坚中的主体作用和引领作用，以实际成效贡献人大力量。完善代表闭会期间参加人大常委会各项活动制度，一年来，邀请县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 20 人次，参加常委会组织开展的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 118 人次，推动解决一批关系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切身利益的重难点问题。

2、建议办理增质增效。不断健全重点督办、集中督办、跟踪督办、现场督办机制，深化代表建议办理“督办月”、办理结果“回头看”活动，坚持在年中的常委会上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对建议办理情况报告，首次对重点建议办理和落实情况开展集中视察，并进行满意度测评，不断加大代表建议督办、协调力度，一批代表关注、群众关切的热点问题得到较好解决。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以来代表提出的 62 件建议，有 32 件已经办理完成，占 52%，28 件正在办理或列入规划将逐步办理，占 45%，还有 2 件受客观条件制约一时无法办理，占 3%，代表对建议办理满意或基本满意比例达 100%。

3、服务保障优质优量。设立“县人大代表服务中心”，健全和落实“双联”工作制度，创建“泰宁县人大代表在身边”微信公众号，推进全县 9 个乡镇代表联系群众活动中心及 42 个活动室活动开展经常化规范化，搭建线上线下履职平台，拉近各级代表和群众的时空距离，更好发挥代表在联系群众中的桥

梁纽带作用。指导代表用好福建省三级人大代表履职服务平台和 e 三明 APP，作为了解民情民意、收集意见建议的重要渠道。加强对代表的培训，组织 15 名代表到深圳人大培训中心、上海交大等地学习培训，167 名代表加入省级代表履职平台，并运用平台履职学习。规范代表履职报告、登记、请假制度，健全代表履职档案，确保各级人大代表履职做到“五个一”（即每年参加一次学习培训，参加一次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活动，走访联系选民一次，提交一份履职清单，提出一条意见建议），全面提升代表履职能力。注重加强与乡镇人大主席团的联系，不断健全常委会领导挂钩联系指导制度，落实乡镇人大召开“一年两例会”制度。

（五）深化自身建设，着力提升履职能力

常委会始终重视自身建设，不断加强政治建设，转变作风，完善工作机制，保障地方国家权力机关职能有效发挥。

1、从严从实管党治党。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从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县委实施办法，不断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自觉接受巡视监督，对巡视发现和指出的问题，做到即知即改，迅速整改到位。推动支部建设标准化、规范化，扎实推进人大机关市级精神文明单位创建，指导成立县人大机关退休干部党支部，机关党的建设得到全面加强。

2、建立健全体制机制。落实机构改革实施方案，将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更名为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积极做好筹建县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相关工作。修订《中共泰宁县

人大常委会党组工作规则》等制度，力促议事更规范，管理更严实，决策更高效。全面开展机关二级绩效考核，严格落实《泰宁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考勤管理制度》，严肃财经纪律，激励机关干部敢于担当、主动作为。

3、提质提亮宣传底色。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加强对人大代表微信交流群、履职平台等新媒体的管理，用正确的舆论引导全县各级人大代表。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常委会领导领衔课题指导，完成12篇课题调研文章，其中2篇论文在全省人大系统课题评选中获奖，1人荣获全省人大系统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积极配合省、市人大常委会开展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活动，顺利承办全省人大监察司法工作现场会、全市人大农业农村工作现场会及全市人大信访工作现场交流座谈会，注重与周边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学习交流，扩大了我县人大工作的对外影响力。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其他收入	9.5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6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51.46	本年支出合计	589.1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7.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79.54
合计	668.65	合计	668.65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2.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51.46	541.92	0	0	0	0	9.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9.2	509.66	0	0	0	0	9.54
20101			人大事务	519.2	509.66	0	0	0	0	9.54
2010101			行政运行	499.61	490.07	0	0	0	0	9.54
2010104			人大会议	19.59	19.59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6	32.26	0	0	0	0	0
20808			抚恤	32.26	32.26	0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26	32.26	0	0	0	0	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3.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89.11	589.11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84	556.84	0	0	0	0
20101			人大事务	556.84	556.84	0	0	0	0
2010101			行政运行	538.47	538.47	0	0	0	0
2010104			人大会议	18.37	18.37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6	32.26	0	0	0	0
20808			抚恤	32.26	32.26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26	32.26	0	0	0	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85	556.85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6	32.26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41.92	本年支出合计	589.11	589.1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7.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0.00	7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7.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659.11	总计	659.11	659.11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89.11	589.11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84	556.84	0
20101	人大事务	556.84	556.84	0
2010101	行政运行	538.47	538.47	0
2010104	人大会议	18.37	18.37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6	32.26	0
20808	抚恤	32.26	32.26	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26	32.26	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589.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1.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64
308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75
311	对企业补贴（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1.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18	310	资本性支出	4.75
30101	基本工资	111.14	30201	办公费	5.8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2.65	30202	印刷费	0.7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75
30103	奖金	29.3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76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2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00	30206	电费	1.4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7.0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6	302019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3	30211	差旅费	10.5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3.1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64	30215	会议费	18.3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7.2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6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33.7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6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56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6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6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2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8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87.17	公用经费合计					101.93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小计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	0	0	0	0	0

注：1、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2、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9. 机构运行信息表

机构运行信息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统计数	项 目	统计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	101.93
（一）支出合计	19.33	（一）行政单位	101.93
1.因公出国（境）费	1.39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2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一）车辆数合计（辆）	3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6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3.公务接待费	11.67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1）国内接待费	11.67	3.机要通信用车	0
其中：外事接待费	0.00	4.应急保障用车	0
（2）国（境）外接待费	0.00	5.执法执勤用车	0
（二）相关统计数	—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	7.离退休干部用车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	8.其他用车	3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3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88	四、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0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75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930	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7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0	2.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3.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泰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17.19 万元，本年收入 551.46 万元，本年支出 589.11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79.54 万元。

（一）2019 年收入 551.46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95.31 万元，增长 20.89%，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541.9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9.54 万元。

（二）2019 年支出 589.11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144.96 万元，增长 32.6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89.1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87.17 万元，公用支出 101.93 万元。
2. 项目支出 0.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89.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4.96 万元，增长 32.6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101 行政运行（人大事务）538.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0.32 万元，增长 38.7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及工资调整等。

(二) 2010104 人大会议 18.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7.63 万元，下降 67.2%。主要原因一是压缩会议开支、二是 18 年人大会议费含 17、18 年两年的会议费。

(三) 2080801 死亡抚恤 32.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2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19 年新增退休死亡 2 人。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9.11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87.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01.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9.33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30.3 万元下降 36.2%。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3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5 万元下降 72.2%。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1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 人次。主要是参加台办组织的赴台湾考察乡村旅游、生态农业等活动，下降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支出 6.26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2 万元下降 47.83%，主要是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压缩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2019 年本单位没有购置公务用车支出。

公务用车运维费支出 6.26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2 万元下降 47.83%，主要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缩减开支。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1.6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3.3 万元下降 12.26%。主要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累计接待 88 批次、接待总人数 930 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9 年 1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重大会议-人大会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6.94 万元。同时，对 2019 年 79.2 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 2019 年度 1 个部门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79.2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年度绩效自评主要采取“对标评价”的方式展开，自评结果等次为“优”的项目是 1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的项目是 0 个。

共对 2019 年度 1 个部门共计 1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6.94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 1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的项目是 0 个。

（三）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度无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1.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89.85%，主要是：人员调整，办公设备购置等相关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